

# 关于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 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复


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：

本人于2016年9月20日收到贵公司发来的《关于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，经本人自查确认，现回复如下：

本人作为贵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截至目前，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；未筹划并购重组、股份发行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复》签署页）

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：



蔡再华

2016年9月20日